

(美) 唐纳德·戈达德 编著
冯镇耀 余小英 译



毒品帝国的克星

军事译文出版社

毒品帝国的克星

【美】唐纳德·戈达德 著

冯镇耀 余小英 译



军事译文出版社出版

(北京安定门外黄寺大街乙一号 邮政编码: 100011)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通县联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毫米 1/32 印张: 8.25 字数: 200千字

1991年4月第1版 1991年4月第1次印刷

ISBN7—80027—107—2/I·56

定价: 3.80 元

pp85/10

出版说明

这本传记小说是美国作家，原《纽约时报》记者唐纳德·戈达德的近作，于1988年11月在纽约出版。其内容是美国司法部毒品管制局秘密侦探迈克尔·莱文从事毒品缉私等斗争23年的真实故事和经验之谈。

莱文少年时期居住在纽约市布朗克斯区。他熟悉下层社会情况，会讲流利的西班牙语。他历任美空军基地宪兵，美财政部税务局，纽约海关及司法部毒品管制局的秘密侦探及反毒品小组督察官等职。本书作者曾称赞莱文是“在世界范围的毒品帝国中与罪犯进行永不休止的搏斗的无名英雄”，并已成为“现代秘密侦查工作精明能干的家”。

从小说情节可以看出，他勇敢沉着，机智多谋，在秘密侦查，追捕罪犯时有惊人的毅力和连续突击的精神。他经常穿便衣，化装成波多黎各人和古巴人，冒充毒品贩子、军火商、黑帮份子和吸毒者，混进美国和外国的黑社会团伙，进行秘密侦查。多年来，他为了执行破案任务，到过东南亚、拉丁美洲和西欧国家。他曾破获许多案件，并且处理和拘捕过3,000名罪犯。

本书主要介绍莱文破案的事例，情节错综复杂，引人入胜。它展示出国际上毒品走私活动猖獗的情景，并透露美国警方在毒品缉私的隐蔽战线的内幕。

小说原名《密探行动——一名美国联邦政府侦探的秘密生涯》。译者对小说内容已作部分删节并增添各章节的标题。

作者前言

当前在美国公民中至少有2,500人还在忧心忡忡,深恐他们不被允许再吸食或注射那些按照1970年美国 政府 颁布的《禁止滥用麻醉毒品综合法令》必须严格控制的麻醉毒品。如果他们一旦停止吸食毒品,就会感到在生活中丧失了某些重要内容。

对于某些公民,我们简直毫无办法。因为他们已经成为某种恶习的俘虏,陷于难以挽救的地步。他们自己也承认这一点。还有许多人可能会有自我表白,说只要他们痛下决心,就马上可以停止吸毒。我们尚难相信这些吸毒者能够履行诺言。但是,客观事实是,有相当多的美国人依然自我陶醉,还认为吸食麻醉毒品是享受美好生活所不可缺少的。他们宁愿分担美国在购买大麻毒品、幻觉剂、鸦片烟泡、可卡因、海洛因和其他大批化学麻醉品方面所耗费的上千亿美元的份额。如果说他们平时有什么埋怨,那只是一般消费者对商品质量、效用和价钱的牢骚而已。

令人可笑的事情是,这些最富裕,最受人尊敬的公民虽然高谈阔论,抱怨传统价值的瓦解,街道上犯罪案件的剧增,高级官员的贪污腐化行为屡见不鲜,以及人类道德之普遍衰败。他们出钱对人类历史上最大的罪恶的毒品企业进行财政赞助时,却从来不愿正视一下美国公民的个人放纵与社会灾难的密切联系。当然,这并非美国首次发生的事情。在美国,人们已忘记应将自我克制列为公民的重要美德之一。

我们为了禁止滥用麻醉毒品已采取了若干措施。我们国家的安全将更加依靠人数相当少的优秀警察。他们并不使用美国联邦政府执行法律的普遍手段。因为他们的任务是要侦破这种所谓“受害者甚少”的独特的犯罪集团，并且努力搜查有关罪证去解决由于毒品贩子和吸毒者互相掩护、包庇而形成的错综复杂的案件。因此，这些优秀的警察必须乔装打扮成各类人物，并且将对付那些对密探们的“演出”作出判断的最危险的“观众”。

今日美国毒品管制局的反毒品斗争的手段已不限于警察的警徽和手枪，还必须使用那种事先精心策划的，专门对于罪犯的诱骗术和计谋。

这是有关一位自己撰写密探行动的小说的人物，在美国惩办罪犯的舞台上的奥森·威尔斯^①的真实故事。

唐纳德·戈达德

1988年7月于纽约

译注①：奥森·威尔斯是美国著名演员兼导演，1938年以摄制《星球大战》影片而闻名。

目 录

作者前言	(1)
第一章 突袭夜总会	(1)
第二章 侦破谋杀案	(11)
第三章 同黑帮周旋	(25)
第四章 追踪到泰国	(50)
第五章 海关反毒战	(81)
第六章 利用告密者	(112)
第七章 国际反毒小组	(133)
第八章 穷追贩毒团伙	(186)
第九章 密探的诀窍	(223)
第十章 命运的捉弄	(233)

第一章

突袭夜总会

“好家伙！难道我已陷入困境？”

清晨6时，纽约市昆斯区的圣·阿尔本斯万籁俱寂。“约瑟”（美秘密侦探迈克尔·莱文的化名）带着毒品骑着浅蓝色“野马”牌摩托车来到这里。当他跨下车，熄了火后，只觉得周围好似在夜间放哨时那样宁静。

他将摩托车停放在第107街路边的一辆废弃的旧汽车后面。接着，他迈步走向夜总会老板阿尔奇·登特的住所。“约瑟”正准备投入战斗时，蓦然望见那座木框结构的楼房在暗淡的曙光映照下，隐隐约约，犹如一座堡垒。

“约瑟”并非到此闲逛。此刻，街道上没有行人的踪影。他对着摩托车的反光镜照一下自己。他将黑色贝雷帽往下拉了拉，紧紧盖住自己的头。然后，他又用有点潮湿的食指抚平自己的两撇胡须。他整理了一下宽大的黑色斗篷，踏上到处扔着垃圾的人行道，还吹出轻快的口哨声。他机警地望了望附近的楼房。他从摩托车后部取出一个装满着“万宝路”牌毒品香烟的手提包，向夜总会门口走去。他还踩着类似黑人曼波舞的步子，脑海里似乎迴荡着乐曲声。这时候，他对周围可能发生的意外事件根本不在乎。

这个夜总会真好像一座堡垒。窗户上装着钢栅栏。大门是纯钢制造的，安装在钢筋混凝土的墙上。大门上安装着电动和人工操作的保险锁，还有一个防弹玻璃的窥视镜。

“约瑟”轻轻摇晃着身躯，嘴里还哼着小调，将右手伸进衣袋，握住那支“马克南”型左轮手枪。他用左手的食指按那大门边标有阿·登特姓名的电钮。

阿尔奇·登特是昆斯区一名重要罪犯，黑市交易的商人，无恶不作，开设赌场、妓院和毒品馆，而这里是他的老窝。这个夜总会以扑克牌进行赌博而闻名。即使有人在赌桌上堆放两万美元，也不会引人注目。在这里聚赌的客人有黑社会的闻名人士和偶而到此寻欢作乐的黑人头面人物。记得有一年，从美国罗得艾兰州派来的两名黑人侦探企图闯入这个夜总会，虽然曾在附近徘徊几个星期，花费了几千美元，但始终没有跨进这个大门一步。这一次，纽约市东区助理检察官官丹尼斯·狄龙提出派精明能干的密探迈克尔·莱文设法处理这件案子。

“约瑟”带着毒品烟卷，双手插在衣袋里，在大门前踱着步子，穿着米黄色的混尼纶的外衣，紫红色衬衣，扎着拖到肚脐的领带，很象是从美籍西班牙人开的杂货铺来的乡下佬，只有波多黎各的黑人才会有这样的装束。

他耐心地等了一会儿，从大门的里边传来说话声。

“你要干什么？”

“我捎来烟卷，伙计，”“约瑟”回答道，“你要买烟卷吗？”

“什么东西？”

“他妈的！是烟卷，”“约瑟”生气地说。是的，工作繁忙的人哪有功夫和你闲扯。他提起手提包给那个家伙看。

“行吗？你要买吗？”“你卖烟卷吗？”那人问。“约瑟”蹒跚地后退几步说，“是的，你可以买，伙计。”

“好，你卖多少价钱？”对方问道。

“他妈的，一美元买一小盒，你可以多买，伙计，”“约瑟”说。

沉寂片刻。

“胡说，伙计，”对方说。

“约瑟”假装转身要离去。这时候，忽然听见“咣啷”的响声，夜总会的大门开了。约瑟带着那一提包的毒品走进门去。

他把大部分毒品卖给新结识的朋友钱普和艾克·克利夫兰·赞德斯两人。这两个家伙曾犯持枪抢劫罪，在阿蒂卡监狱中度过艰难的7年，刚被释放。钱普允许“约瑟”在夜总会里呆着。因为他想在酒吧的赌桌上捞到这笔购买毒品的钱。

一个星期之后，“约瑟”又带着另外100盒“万宝路”牌毒品烟卷，跨上夜总会的台阶。这时有4个家伙在门廊前将他围住。“约瑟”虽感到有些紧张，但依然从容不迫地用左手拇指去按大门边的门铃。有个家伙转身问他。

“你带着什么东西？”他们轻轻地拉一下“约瑟”的提包。“你这里面装着什么货色？”

“约瑟”得意地微笑着，背靠着大门。这样做，没有人能绕到他背后。“我有烟卷，伙计。卖给钱普的，你们也想买？”

他那支“马克南”型左轮手枪透过外衣正好指向第一个家伙的胸骨。他担心最终发生的事情会招惹麻烦，打乱整个行动计划。现在他全神贯注正在思考是否在瞬息间射出这6发子弹。他头脑中没有其他想法。突然那4个最初曾怀疑他的家伙慢慢地散开了，走了。

“这是你带来的东西？”有人问。

“我告诉你们，这些全是烟卷，”“约瑟”说。接着“约瑟”又故意在大门口大声叫喊。

“那个混帐的家伙在哪里？他在干什么！”

那4个家伙彼此看了一下，决定不再纠缠“约瑟”。这时候，钱普从楼房里叫道，“谁？”他回答，“约瑟，送烟卷来的约瑟。”

大门开了。“约瑟”的目光盯着大门外的那4个人，倒退着进入夜总会。他感到自己开始出汗。

这次“约瑟”的毒品卖给了查利·费茨，他胖得象个摇摇晃晃的肉堆，手指上的钻石戒指闪烁发光。他将笨重的身躯挤进赌桌旁的椅子。那天夜里费茨就赖在那儿，不再挪动了。他问“约瑟”，“你还能带多少来？”当费茨看见桌面上摆着两捆100盒毒品烟卷时，心里浮现出希望之光，好似照明弹的光焰。

“嘴，老兄，”“约瑟”吸口气说，“你要多少？我可以办到。”

“好，你到底能搞到多少？”

“多少？”现在阿尔奇·登特也在倾听。这正是“约瑟”希望的事情。他说，“我搞1万盒来，行吗？你们如果买下全部货物，我就报价钱。”

“是吗？”费茨又晃动左手，炫耀那枚钻石戒指。戒指深深地嵌入他圆胖的指头。“你报个价钱看。”

“你们听着，75美分1小盒，”约瑟说。

“50美分1小盒，”对方讨价还价。

“什么！这么便宜，你们真要我的命，老兄！”约瑟说。费茨换了一支雪茄烟。

“行啊，”“约瑟”无可奈何地说，“星期六付款。我让伙

计们开辆卡车送货来。”

从那时起，他们允许“约瑟”在酒吧呆着，一直等到把身边的钱花完为止。“约瑟”为女招待和自己要了几杯饮料，又向毒品贩子龙尼·盖伊买了一小汤匙可卡因粉末作为今后办案的罪证。他用心记住首次访问时所见到的楼房内部的家俱陈设等情况，在离开时还在费茨前面停留片刻。阿尔奇·登特是个剪平头的粗壮的家伙，有一种令人讨厌的气质，正聚精会神地观看赌博。

“你经常搞到烟卷？”登特问。

“是的，我很容易搞到烟卷。怎么，你也要买一些？”

“约瑟”说。

“你尽管装满你的卡车，伙计。你可以把你的全部烟卷送来，他妈的。”登特不耐烦地回答。

“是吗？”“约瑟”笑着拍一下登特的手掌。

“那好，星期六你们就可以得到这批货物，伙计。”“约瑟”说。

运货车成了特洛伊木马

那辆运送毒品烟卷的卡车成了“约瑟”的特洛伊木马。因为，除了这个办法，很难使警方的“突击队”能够不暴露意图而接近夜总会。现在警方并不使用装甲车攻打夜总会，而是将武装人员隐蔽在货车内，出其不意地开到夜总会大门口。这样，钱普会让“约瑟”等人进入楼房。

按原定的交货时刻，星期六上午10时，卡车将开到夜总会门前，突击队员将分散地进入楼房。但是上午10时已经太迟了。在白天和挤满人群的大街上，并不是对夜总会实施正面进攻的理想条件，并且还有一种危险，他们要追捕的罪犯有可能事先听到风声，逃之夭夭。

挑选驾驶这辆货车的司机也是件伤脑筋的事情。萨米·约克是他们唯一的黑人司机，但又是个病号。医院对他的心脏病进行过护理，而且在一周前他又因惊厥而摔倒。但是现在再讨论司机人选已为时太晚。不允许再浪费时间继续讨论这类问题。当前的任务是按时开车前去，找到那个夜总会，使卡车上隐蔽的武装人员出其不意地冲进去。

那天上午9时45分，“约瑟”跨上登特家大门的台阶时，男佣人先让他进屋去。有人告诉他，钱普已离去。这就是说，在他们采取行动之前，这个家伙已溜走。当他走过通向酒吧的过道时，可以肯定查利·海恩斯也已失踪。这些真令人失望。莱文在第二次访问夜总会时就知道海恩斯曾阴谋抢劫银行。

阿尔奇·登特还在赌桌旁边观看费茨等人赌博，周围大约有20个人。在这烟雾腾腾的房间中还有15个人坐在酒吧的长椅上一边喝酒一边聊天。莱文在酒吧谢绝了龙尼·盖伊拿给他的一小盒可卡因，而买了一杯伏特加酒和矿泉水。他付了美元后，就在半圆形的酒吧的柜台边 找了一个合适的位置。

在这里他背靠着墙壁，面对着酒吧里所有的人，只有一名女招待在他的左边。另外有两名妓女同嫖客们坐在附近的长沙发椅上。他的右边还有一群人正在围观赌博。这些客人挡住了“约瑟”观看大门出入通道的视线。幸亏在对面墙上还有一扇窗子。他可以从窗户望见从门厅进酒吧的客人。

两分钟过去了，盖伊向一位顾客出售了一小盒可卡因。那名客人立即离开酒吧的柜台走出门去。又过了一分钟，“约瑟”站起来，从提包中摸了一下那支左轮手枪。

上午10:02分，他对了一下手表，并且听到大门口的骚

动声和微弱的撬门声。当男佣人走近酒吧的窗户时，他感到情绪紧张，呼吸也急促起来。他用两肘顶了一下墙，调整身体的重心，做好行动准备。在几秒钟之后，男佣人拖着脚步回到大厅，挤过赌桌旁的人群，弯下腰对着阿尔奇·登特的耳朵边窃窃私语。

费茨用目光看了一下阿尔奇·登特，然后他们两人又向房间周围看了一下，最后又把眼睛盯住“约瑟”。登特向男佣人点头示意，派他回到大门口去。“约瑟”尽力控制自己的情绪。他想到事情不妙，正仔细听着大门边传来的任何微弱的响声，突然间，他听到大门打开了。他准备拔出手枪，却听不到大门口的叫喊声和沉重的脚步声。因为大门又被关闭了。

美国的骑警们已被挡在夜总会外面。

黑人司机萨米·约克先进入夜总会。“约瑟”看见他慢慢地走过窗户边到了酒吧。在约克后面还跟着那个笨头笨脑的男佣人。约克拖着脚步走进房间就被阿尔奇·登特阴森森的目光盯住。这时，“约瑟”的情绪由于担心发生意外事故而激动起来。他紧张地守候着。

司机萨米·约克的皮肤是淡褐色的。他脸上淌着汗水，发呆似的站在那里，身躯微微颤动，默不作声，低垂双肩，胆怯地听从摆布。

登特先将凶狠的目光盯住约克，又瞧瞧费茨，最后又瞪“约瑟”一眼。刹那间，酒吧变得很沉寂，“约瑟”感到这时候不可能出现什么奇迹。

“我们是联邦政府的侦探。”“约瑟”高声叫喊，伸直胳膊，举起手枪。“谁都不准动。萨米，快去打开那该死的大门！”

在他周围有几双手已高举，但现在又晃动起来。

“举起手来，快举起手！”“约瑟”大声叫喊，唾沫四溅。

他猛地向前一跳，挺直了身躯简直好象一具能活动的木偶似的。紧张的气氛使得房间里的人们只看到他的手枪的枪管。

“萨米，赶快到大门口去。”“约瑟”大声叫喊。

“好家伙，难道我已陷入困境，现在我该怎么办。”“约瑟”低声自言自语。

如果这帮家伙迫使“约瑟”先开枪，他肯定会被打死，萨米·约克也难免灾难。因为，对方人手多，枪也多。当大门外的警察还在砸门时，阿尔奇·登特及其同伙有足够的时可杀害“约瑟”和司机萨米·约克。

“我要杀了你们！我要枪毙你们！”“约瑟”尖声叫喊。目前决定他的命运的一线希望在于以一种极端的歇斯底里的声音压制敌人。“约瑟”瞪圆眼睛，在酒吧跳着一种强烈的进行战斗似的“舞蹈”。他的身躯急速颤动，象触电似的，喷射出一阵阵威胁和叫骂。每当有人稍稍放低一下手臂，“约瑟”就会作出迅速反应。现在几乎没有人敢首先放低双臂，而“约瑟”却紧张得看不见每个人的脸部。现在的形势是如此危急，这只是瞬息间的事情。

“萨米，大门，该死的大门……”“约瑟”继续叫喊着。

他看见萨米·约克蹒跚地向大门的通道走去，内心感到一些宽慰。

现在他发现更多的人慢慢地放下手臂，“约瑟”感觉到失去信心，看来很难控制那些家伙。当“约瑟”正注意阿尔奇·登特时，突然龙尼·盖伊企图放下手去掏自己衣袋里的东西时，“约瑟”敏捷地扣响了手枪扳机，射出了第一枪。

“他妈的，你真该死。”“约瑟”大声叫喊。

当盖伊受伤倒下时，他身边的一个金属汤匙和一小罐可卡因也掉在地上。

一切都仿佛静止了。“约瑟”转过身来沉着地瞄准，向阿尔奇·登特射击。突然间传来大门被砸开以及铁门撞在墙上的声音，武装人员沉重的脚步声震撼着夜总会。

这时，“约瑟”长嘘了一口气，放下手枪。他转向躺在地上的盖伊，拾起那小罐可卡因和小汤匙。他又回到酒吧的柜台边，喝完那杯伏特加酒和矿泉水。由于精疲力尽，他倒在凳子上。

在回顾这场突破夜总会的战斗时，在奎蒂柯警察学院听课的警察问莱文，为什么他要扮演“约瑟”并向那伙罪犯兜售毒品？

“关于约瑟？是的，首先，我会讲流利的西班牙语。我从少年时期就在纽约布朗克斯区同类似‘约瑟’那样的家伙一起成长。当然，我在从事密探任务时就不再透露自己的真实姓名迈克尔·莱文。因此我习惯于撒谎，我说自己是半个波多黎各人。当我说谎太多时，就会弄假成真。因为我喜欢拉丁美洲人的生活方式，爱好他们的音乐和说话的腔调。我似乎已成为他们中间的一个成员。我讲话的声音也和他们相似。在特定的时刻和场合我就变成了‘约瑟。’”莱文回答。

最初，警察当局派出两名黑人密探企图打入这个夜总会去侦查阿尔奇·登特的情况，但遭到了失败。因此现任纽约东区的助理检察官丹尼斯·狄龙就请“疯狂的莱文”来试着干一下。莱文又化装成“约瑟”进入黑社会，带着毒品烟卷混进夜总会。

莱文接着讲，“请注意，这些家伙是相当机警能干的，但

又不是真的那么精明的，否则，我们就无法制服他们。关于密探工作，尤其是对付毒品贩子是不容易的。当那伙人遇到你的时刻，即使你还没有开口，他们就会识别你是什么人物。他们一见到陌生人就会疑心是秘密侦探或特工人员来抓他们。因此作为密探要熟悉他们的心理，学会利用他们贪得无厌的心理，换句话说，就是要按他们贪婪心理的‘电钮’，避免引起他们的疑惧并驱使他们落入圈套。案件是千变万化的。这也是密探工作的美妙之处。”因此这位携带毒品烟卷的“约瑟”出现了，正好满足这些家伙的贪婪的心理。“在这种情况下，为了对付这种罪犯，就别无良策，我就扮演成‘约瑟’。这个故事告诉你们怎样熟悉秘密侦查工作的构想。”

第二章

侦破谋杀案

“一切突如其来，不再按部就班。”

迈克尔·莱文因病从空军基地宪兵部队退伍后，曾利用业余时间，在霍夫斯雷大学商业管理系修完会计学课程，获得学士学位。但是他不甘心于过平凡的生活，应募参加美国财政部税务局情报处的工作。那本招募人员的宣传小册子曾提到：如果你担任特别侦探，就有机会到处旅游观光，参加惊险的活动并且过激动人心的生活。莱文填写了申请表并参加考试后，一直没有听到被录取的消息，心中很纳闷。他垂头丧气地盘算着，美好的希望将成为泡影。看来他今后只能在洛克费洛中心的恩贾化学公司担任初级会计师了。每天上下班时疲于奔命，在地铁沿线“旅游观光”。在计算帐目时，在借方和贷方两栏中“冒风险”。只有在每天中餐时喝上3杯马丁尼酒而带来一点“心情激动”。莱文正在愁眉不展时，忽然接到财政部国内税务局打来的电话，通知他去报到。接着，他进入财政部执法学校，国内税务局特别侦探学校，基本税法学校参加4个月的训练。莱文很喜欢财政部执法学校的课程，如使用武器，逮捕罪犯，参加突袭与搜捕行动，以及采用非武装的诱骗手段对付罪犯等。同期学员中还有来自财政部和司法部所属单位的其他秘密侦探。不久，莱文受训结束后调到国内税务局工作。

参加追查偷税、反赌博的活动

在1965年6月，迈克尔·莱文在皮带上扎上一支手枪。